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经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湖南润乐食品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门支行申请3,0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湖南润乐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乐食品”)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门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石门支行”)申请借款3,000万元人民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且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审议同意,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后,即可实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 被担保人名称: 湖南润乐食品有限公司
- (2) 成立日期: 2016年3月31日
- (3)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县黄兴镇八卦岭村、黄江公路以北长沙鲜禽冷链物流中心2号栋4楼
- (4) 法定代表人: 吴志刚
- (5) 注册资本: 7,025.75万元
- (6) 经营范围: 禽类屠宰;鲜肉、冷却肉配送;供应链管理与服务;冷库租赁服务;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限分支机构);场地租赁;市场经营管理;房屋租赁;冷冻肉、蛋类、生鲜家禽、肉制品的销售;肉制品、水果、水产品的冷

冻冷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出资 4,566.7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长沙惠湘禽业有限公司出资 2,459.0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

（8）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控股子公司

（9）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润乐食品总资产 6,813.69 万元，负债总额 117.83 万元，净资产 6,695.86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84 万元，净利润-107.24 万元；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润乐食品总资产 9,432.30 万元，负债总额 2,957.30 万元，净资产 6,475.00 万元，2020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35.75 万元，净利润-220.85 万元；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南润乐食品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2）担保方式：保证担保

（3）担保期限：6 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提供的担保有利于保障润乐食品 6 万吨家禽屠宰加工冷链物流配送项目顺利推进，有利于润乐食品生产经营持续、稳健发展。润乐食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可控，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润乐食品其他股东没有按照出资比例为本次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润乐食品的日常经营由大股东控制，按照工商银行石门支行要求由大股东提供担保即可。根据 6 万吨家禽屠宰加工冷链物流配送项目可研报告测算，以及目前市场对生鲜禽肉的旺盛需求，该项目正式投产后具有可观的企业效益和社会效益。因此，大股东承担的担保风险完全在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提供的担保有利于保障润乐食品 6 万吨家

禽屠宰加工冷链物流配送项目顺利进行,有利于润乐食品生产经营持续、稳健发展。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润乐食品向工商银行石门支行申请借款 3,0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提交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为 3,000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末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3.60%;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3,000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末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3.60%。

除上述担保(包括新增本次担保)事项外,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亦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07 月 31 日